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4—038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日期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7 号》）。《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根据《准则解释第 17 号》，公司本次需按照该解释对会计政策统一进行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2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65,473,014.92	1,957,751,460.56	2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961,045.42	-177,479,009.08	6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891,099.86	-185,544,852.48	5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05,656.15	1,318,800.68	29.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7	64.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6	6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9%	-4.78%	2.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152,083,297.41	15,278,098,957.74	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728,509,064.00	2,810,199,428.78	-2.9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91.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914,294.91	
债务重组损益	30,604.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2,902.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31,336.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82,496.87	
合计	18,930,054.4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类变动说明

1、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比年初增加 6,229.99 万元，增幅为 102.82%，主要原因：报告期客户以票据结算增加。

2、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比年初增加 8,247.66 万元，增幅为 31.27%，主要原因：报告期预付货款增加。

3、报告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 1,200.00 万元，减幅为 74.49%，主要原因：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减少。

4、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比年初增加 81,160.97 万元，增幅为 165.61%，主要原因：报告期供应商货款票据结算增加。

5、报告期末，公司合同负债比年初减少 1,863.61 万元，减幅为 71.77%，主要原因：报告期预收货款已结算。

6、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比年初增加 389.95 万元，增幅为 2,316.15%，主要原因：报告期末计提的员工短期薪酬余额增加。

（二）利润表项目类变动说明

1、报告期公司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 331.88 万元，增幅为 142.73%，主要原因：报告期计提税金增加。

2、报告期公司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5,848.60 万元，减幅为 33.46%，主要原因：报告期单个新产品研发成本减少。

3、报告期公司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8,402.80 万元，增幅为 868.68%，主要原因：各类政府补助及增值税加计抵减额增加。

4、报告期公司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315.90 万元，增幅为 8,303.84%，主要原因：报告期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增加。

5、报告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 3,802.08 万元，增幅为 230.85%，主要原因：报告期坏账准备金计提增加。

6、报告期公司资产处置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157.72 万元，增幅为 100.12%，主要原因：处置非流动资产。

7、报告期公司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115.02 万元，增幅为 535.86%，主要原因：报告期计提所得税费用增加。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类变动说明

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18,521.22 万元，增幅 177.79%，主要原因：收到融资租赁款增加。

2024 年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 24.65 亿元，同比上升 25.93%。核心光学业务发展顺利，营业收入达 11.52 亿元，同比增长 145.43%，其中车载光学增长迅猛，营业收入达 5.38 亿元，同比增长 301.91%，发展势头良好。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5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4%	92,300,986.00	0.00	质押	64,600,000.00
南昌市国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7%	53,141,494.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7%	16,817,280.00	0.00	不适用	0.00
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8%	12,655,335.00	0.00	不适用	0.00
梁璐	境内自然人	0.61%	6,524,69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0.60%	6,399,976.00	0.00	不适用	0.00
冯伟	境内自然人	0.58%	6,14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东东	境内自然人	0.47%	5,018,7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其他	0.47%	5,000,948.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4,608,790.00	0.00	不适用	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	92,300,986.00			人民币普通股	92,300,986.00	
南昌市国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3,141,494.00			人民币普通股	53,141,494.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817,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17,280.00	
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2,655,33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55,335.00	
梁璐	6,524,69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24,69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6,399,97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99,976.00	
冯伟	6,1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45,000.00	
张东东	5,018,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18,700.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5,000,948.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948.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08,79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8,7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江西鑫盛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有公司股票 64,900,986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帐户持有股票 27,400,000 股。				

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165,500 股，持股比例 0.58%。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0 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5 月 8 日和 2023 年 5 月 9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和《回购股份报告书》。

2、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回购价格由不超过 15.00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 14.99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5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3、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6,165,500 股，占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总股本的 0.58%，最高成交价为 10.5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66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49,997,469.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4、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优化资产结构委员会并选举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和《关于设立董事会控制成本费用委员会并选举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必须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新阶段继续以多种形式发展显示和应用终端产业，加快盘活、处置闲置资产和与公司主业关联不大的对外投资的股权，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健全优化资产决策程序，提高决策效率和决策质量，公司设立董事会优化资产结构委员会。为了加强公司成本费用控制，降低成本费用水平，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特设立董事会控制成本费用委员会。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63,573,845.82	1,831,995,044.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2,889,345.80	60,589,404.09
应收账款	3,044,367,948.40	2,755,466,417.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6,198,058.47	263,721,456.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5,042,884.82	179,468,941.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80,227,823.17	1,732,006,608.2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110,000.00	16,11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35,401,442.87	201,174,727.21
流动资产合计	7,541,811,349.35	7,040,532,600.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7,194,965.00	44,194,965.00
长期股权投资	941,446,286.08	938,279,878.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662,723.08	80,662,723.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79,401,756.73	3,795,347,077.30
在建工程	1,405,029,922.37	1,116,660,127.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926,499.07	24,773,275.01
无形资产	1,273,463,638.58	1,197,294,703.0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76,495,190.68	154,880,864.38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7,462,143.51	222,965,41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5,341,738.56	164,927,355.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8,847,084.40	497,579,977.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10,271,948.06	8,237,566,357.57
资产总计	16,152,083,297.41	15,278,098,957.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20,195,478.46	3,701,721,774.2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01,678,063.79	490,068,382.50
应付账款	1,698,615,184.14	1,524,145,760.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330,503.52	25,966,560.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067,910.11	168,362.97
应交税费	15,745,312.59	19,200,493.81
其他应付款	126,763,079.10	121,177,272.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21,132.31	321,132.3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4,650,034.82	1,408,574,687.69
其他流动负债	562,695,585.50	687,985,330.15
流动负债合计	8,601,741,152.03	7,979,008,624.6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21,381,265.57	1,432,256,265.57
应付债券	283,303,254.83	284,545,204.4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79,524.60	1,108,950.62
长期应付款	1,816,816,771.38	1,756,511,260.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0,161,155.99	153,397,64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011,578.09	114,428,573.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86,753,550.46	3,742,247,901.84
负债合计	12,688,494,702.49	11,721,256,526.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68,566,551.00	1,068,559,101.00
其他权益工具	48,365,478.89	48,381,992.4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88,212,958.91	1,281,841,868.35
减：库存股	152,700,959.00	132,701,359.00
其他综合收益	-15,005,287.88	-15,913,541.5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8,566,761.53	148,566,761.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2,503,560.55	411,464,605.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28,509,064.00	2,810,199,428.78
少数股东权益	735,079,530.92	746,643,002.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63,588,594.92	3,556,842,431.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152,083,297.41	15,278,098,957.74

法定代表人：曾吉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满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满珍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65,473,014.92	1,957,751,460.56
其中：营业收入	2,465,473,014.92	1,957,751,460.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19,879,324.12	2,174,021,330.83
其中：营业成本	2,289,311,308.72	1,795,328,652.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644,033.70	2,325,245.77
销售费用	9,440,872.65	11,089,432.11
管理费用	111,393,109.06	111,446,405.20
研发费用	116,318,763.69	174,804,746.28
财务费用	87,771,236.30	79,026,848.77
其中：利息费用	62,341,282.16	57,676,409.24
利息收入	8,255,892.11	8,660,220.77
加：其他收益	93,701,077.96	9,673,051.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97,011.62	38,042.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66,407.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551,105.01	16,469,676.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1.60	-1,575,266.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057,433.03	-191,664,366.38
加：营业外收入	5,541.46	
减：营业外支出	708,444.24	691,177.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760,335.81	-192,355,544.21
减：所得税费用	935,573.39	-214,649.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695,909.20	-192,140,895.0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695,909.20	-192,140,895.0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961,045.42	-177,479,009.08
2.少数股东损益	-11,734,863.78	-14,661,886.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08,253.63	-4,377,433.9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08,253.63	-4,377,433.9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8,253.63	-4,377,433.9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08,253.63	-4,377,433.95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787,655.57	-196,518,329.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052,791.79	-181,856,443.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34,863.78	-14,661,886.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曾吉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满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满珍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1,828,007.26	2,337,753,969.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038,423.15	91,333,014.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05,171.96	41,635,878.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4,271,602.37	2,470,722,862.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4,036,295.38	2,130,990,474.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809,844.91	198,834,379.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117,946.15	104,857,156.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01,859.78	34,722,051.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2,565,946.22	2,469,404,06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5,656.15	1,318,800.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789,503.90	4,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789,503.90	4,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4,434,828.94	369,653,257.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434,828.94	369,653,257.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645,325.04	-369,648,757.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84,620,499.86	1,190,477,584.6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881,047.96	12,30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0,501,547.82	1,202,782,584.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90,892,536.17	624,411,95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959,928.46	64,937,216.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6,610,454.61	617,606,996.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9,462,919.24	1,306,956,169.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38,628.58	-104,173,584.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0,615.94	-1,868,571.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640,424.37	-474,372,112.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4,982,480.19	1,452,739,496.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342,055.82	978,367,383.47

（二）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4—033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550.70 万股。

2、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5.564 元/股（调整后）。

3、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为 30,640,948.00 元加上应支付给部分激励对象的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2021 年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董事会同意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回购注销 277 名激励对象对应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27.10 万股；同时，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或退休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 7 名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3.60 万股，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550.70 万股，上述回购注销完成后，本次激励计划实施完毕。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程序

1、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激励对象符合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公示于 2021 年 2 月 4 日至 2021 年 2 月 18 日通过巨潮资讯网和公司 OA 系统进行公示，并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披露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2021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披露了《联创电子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公司根据《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公司完成了 2021 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并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2021 年激励计划共授予激励对象 318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 1,524.75 万股。

4、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5、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注销 10 名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已授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4.00 万股，并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6、2022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7、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注销 10 名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已授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5.20 万股，并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8、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9、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注销 29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38.225 万股，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10、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11、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注销 10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2.40 万股，并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12、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并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回购注销的原因、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

1、公司层面业绩未满足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

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所设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202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 120 亿元，其中光学产业营业收入不低于 60 亿元”条件未达成，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若各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